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吳嘉珙
電話：03-8462860#557
電子信箱：a53312001@gmail.com

受文者：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202060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正向支持工作坊海報 (376550000A_1120206091_ATTACH1.jpg)

主旨：函轉各級學校新進教師報名參加本校「正向課室關係增能工作坊」，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辦法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9月27日師大師字第1121027314號函辦理。
- 二、為協助新進教師運用正向語言與行為技能鏈結師培階段所知識與課堂實務需求，特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教授及在職教師開設旨揭工作坊。
- 三、112學年度正向課室關係增能工作坊，報名期程及辦理方式說明如下：
 - (一)本工作坊為系列工作坊，共計2場次，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ntnuotecs.surveycake.biz/s/zwKGB>，報名截止日期：112年10月13日。
 - (二)工作坊場次如下：
 - 1、第1場次：112年10月21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主題：「教師為何要建立正向班級？—正向班級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10/12



1120007401

的要素及內涵」，講師：本校特殊教育學系洪儷瑜教授、謝佳真老師、姚惠馨老師。

2、第2場次：112年11月18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主題：「教師如何建立正向班級？—因應運作上的挑戰並持續成長」，講師：本校特殊教育學系洪儷瑜教授、謝佳真老師、姚惠馨老師。

(三)前述2場次皆全程參與教師，將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12小時研習時數及課室行為教練輔導3小時研習時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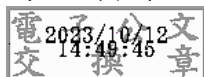
(四)參加對象：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小）學之新進教師（含專任、代理、代課）。

四、參與工作坊期間，教師需錄製1堂課室教學影片；另工作坊結束後由本校團隊提供3次課室行為教練輔導。

五、檢附本次工作坊海報1份（如附件）；有關本案相關事宜，請洽詢陳小姐，連絡電話：（02）7749-1258，電子信箱：yunghsin@ntnu.edu.tw。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玉里高級中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副本：



縣長 徐 榛 蔚